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98 學年度 碩士在職專班 招生簡章

地 址:807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 坦: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

電子信箱:iaoffice01@cc.kuas.edu.tw

服務電話:(07)3814526轉 2812、2813、2815

傳 真:(07)383426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編印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 期
發售簡章	98年2月4日~98年3月9日
網路登錄、報名	98年3月2日(一)~98年3月9日(一)
寄發考生准考證	98年3月27日(五)
筆試考場分配表公布	98年4月10日(五)
第一階段筆試	98年4月11日(六)
網路公告及 E-mail 筆試成績資訊	98年4月20日(一)
筆試成績複查	98年4月21日(二)~98年4月22日(三)
網路公告及 E-mail 參加面試名單	98年4月24日(五)
第二階段面試	98年5月2日(六)
網路公告及 E-mail 總成績	98年5月6日(三)
總成績現場複查	98年5月7日(四)~98年5月8日(五)
榜單公告	98年5月14日(四)
正取生報到	98年5月20日(三)
備取生遞補報到	98年5月21日(四)~98年9月30日(三)

簡章購買須知

- 1. 本簡章每份收工本費伍拾元整。
- 2. 購買方式

(1)窗口購買: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警衛室。

購:請使用伍拾元整郵政匯票(郵票不予受理),匯票受款人戶名:國立高雄應 (2)函 用科技大學,並請另附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及貼足回郵郵資(平信壹拾

柒元整;普通掛號參拾貳元整)之B4規格(25.7cm × 36.4cm)大型信封一 個,寄到「807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請註明『購買 98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簡章』。

*請注意:

報名前請先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本校 98 學 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報名」登錄報名資料。並取得『報名序號』及下載列印報名 表。再依本簡章所訂「柒、報名規定事項」之程序辦理。請務必確認填寫之報名表 件是否為欲報考之系所組,報名資料寄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所繳之費用亦 不退還。

目 錄

壹、	1
貳、授予學位	1
参、修業年限	1
肆、授課時間	1
伍、報考資格	1
陸、各系所招生資訊	2
柒、報名規定事項	18
捌、考試	20
玖、成績通知	21
拾、成績複查	22
拾壹、錄取標準	22
拾貳、放榜	23
拾參、錄取報到	23
拾肆、考生申訴辦法	23
拾伍、就學相關資訊	24
拾陸、附註	25
附錄一、同等學力資格審查規定	27
附錄二、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28
附錄三、網路登錄、郵寄報名作業流程	30
附表一、基本資料表	31
附表二、自傳	32
附表三、學習及研究計畫	33
附表四之一、入學推薦表	34
附表四之二、入學推薦表	35
附表五、在職服務證明書	36
附表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申請表	37
附表七、報名資料更正申請表	38
附表八、持外國學歷(力)證件報考考生切結書	39
附表九、成績複查申請表	40
附表十、報到委託書	41
附表十一、考生申訴書	42
附表十二、招生入學切結書	43

壹、前言

配合教育部推動高等技職回流教育體系之建立,依據教育部「大學辦理研究所(系)碩士及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審核作業要點」及本校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辦法,特訂定本校 98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以下簡稱本簡章),辦理本校各系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事宜。

貳、授予學位

修滿應修之科目與學分,成績及格並且通過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者,授予碩士學位。

參、修業年限

修業期限為一至四年, 唯各系所若訂有更嚴格之修業及學位考試規章,依其規 定。

肆、授課時間

以星期一至星期五夜間上課為原則,必要時得於星期六、日排課。

伍、報考資格

同時符合下列資格要件者:

- 一、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者。同等學力資格認定標準,請參閱附錄一。
- 二、取得上述報考學歷(力)資格並具有一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本簡章所述學歷(力)、經歷年資,一律計算至98年9月30日止)且報名時仍在職者,並持有在職服務證明書(附表五)。工作經驗年資之計算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至招生簡章規定截止日止。
- 三、符合本校各系所碩士在職專班報考增訂資格條件者(本簡章第陸條『報考增 訂資格條件』規定)。
- 四、男生須服畢兵役或無常備兵役義務。

陸、各系所招生資訊

	·所招生貞訊 ·系所別	工學院土木工程與防災科技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名額	35 名
考試方、	第一階段	1.筆試(30%) 科目:土木工程與防災概論 2.資料審查(4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4
式	第二階段	面試(30%)
系 户	新色	研究方向在結構、力學、大地、生態、材料、環境、營建管理、空間資訊及各項防災理論與實務之研究與應用。課程方向包括:抗風建築、土壤動力學、大地材料組成律、衛星遙測學、數值攝影測量學、材料行為學、結構物腐蝕及防治、工程計量分析、營建工程專案管理、生產力分析、策略管理在營建業之運用、價值分析專論、掩埋場監測系統、顯微結構分析、結構抗風災與耐震、結構修復補強、工程防災鑑定、防災法規、災難現場指揮與管理、3S技術於自然災害之評估、火災安全學、大地監測與預警、堤壩防災工程、土石流災害與防治、都市防災等。
最低學	5. 畢 業 分 數	38 學分
諮言	洵服務	林棟宏老師 (07)3814526 轉 5202 http://www.kuas.edu.tw/edu/ce/
備	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4+面試×0.3。

院兒	系 所 別	工學院機械與精密工程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27 名
考試方式	第一階段	1.筆試(30%) 科目:專業英文(選擇題) 2.資料審查(3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 面試(40%)
系戶	折特 色	在精密機械、機光電與控制、材料與微奈米工程等三重點領域深化研究,並著重理論與實務應用整合教學,主要研究方向包括: 精密機械:機械與機構設計、電腦輔助設計與工程分析、機器人、 衝擊與破壞力學、精密加工、精微製造、電腦整合製 造、綠色設計與製造、遠距與智慧型分散式製造、檢 測監控預兆診斷等領域。 機光電與控制:光學系統設計量測、液晶及 DLP 投影顯示技術、 超音波馬達設計、壓電材料應用、控制理論、自動化 技術、機光電整合、微機電系統等領域。 材料與微奈米工程:材料工程之應用研究、電子材料與微奈米材 料之製備,並整合科學方法及電腦輔助於能源工程問 題解析,如微極流體、高分子加工、微成形等。
	低畢業 分 數	38 學分
諮言		彭守文老師 (07)3814526 轉 5308 http://www.me.kuas.edu.tw/
備	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面試×0.4。

院系	. 所 別	工學院工業工程與	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甲組(工管組):19名	乙組(科管組):20名
考試方式		1.筆試(30%) 科目:工業工程與管理實務 2.資料審查(3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 面試(40%)	1.筆試(30%) 科目:科技管理概論 2.資料審查(30%) -審查×0.3
亲	· 特色	本研究所提供學、資際 其有關訊科特 大學生產, 大學生產, 大學是 大學是 大學是 大學是 大學是 大學是 大學是 大學是	業型課門。 業理課門就題 理課門所 是 理課門所 是 理課門所 是 理課門所 是 等 所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基 業 分 數	38 學分	
諮詢	〕服 務	鄭琇馨小姐 (07)3814526 轉 7102 http://www.im.kuas.edu.tw/	
備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 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	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院系	所別	工學院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28 名
考試方士	第一階段	1.筆試(30%) 科目:專業英文 2.資料審查(4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4
式	第二階段	面試(30%)
系 所 特 色		研究方向為: 1.高分子材料 2.電子陶瓷材料 3.奈米化工材料 4.光電材料 5.環境工程 6.程序控制工程 7.綠色能源科技與電化學 8.生物科技暨生化工程 9.化妝品科技 10.材料表面處理技術
	· 畢 業 分 數	38 學分
諮詢	加入 7分	楊青原老師 (07)3814526 轉 5101 http://www.che.kuas.edu.tw/
備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4+面試×0.3。

院系	所別	工學院模具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21 名
考試方式	第一階段	1.筆試(30%) 科目:模具概論 2.資料審查(35%)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5 面試(35%)
系 所	特色	模具產業素有『工業之母』之稱,是金屬工業的標竿產業,產品例如:3C、光電產業,均需透過模具大量生產。先進國家均具工業的水準來衡量該國的工業指標。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模程系碩士班』,是全國大學院校當中,唯一以模具工程科技為主要領域的系所,師資專長及軟體設備齊全,是最適合鑽研模具工程的搖籃。本所目前積極發展精微與光電模具之關鍵技術。
最低畢業 學 分 數		38 學分
諮詢		林玫君小姐 (07)3814526 轉 5401 或 5430 http://www.de.kuas.edu.tw/
備	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計算方式=筆試×0.3+資料審查×0.35+面試×0.35。

院系	所別	工學院應用工程科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15 名
考試方式		1.筆試(30%) 科目:工程數學 2.資料審查(35%)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5 面試(35%)
第二階段 系 所 特 色		本所重視基礎科學與應用科學研究,以培育具備再生能源技術、生醫技術與系統整合之科技人才,以求將工程科學之知識與技術,應用於實際工程問題,發展重點為三大方向: 1.綠色:朝向潔淨、高效、節能、永續等方向的能源課題發展,特別注重在太陽光電、燃料電池、風力發電等新興能源的研究。 2.健康:生醫工程是結合了工程、物理、工程技術、生物醫學與臨床應用的一項跨領域工程科學,並以培養兼具工程技術與醫學工程之人才為重。 3.智慧:強調系統整合為發展主軸。由於科技的發展與人民生活水準的提高,對生活環境品質的要求也越來越嚴苛。要滿足現代人的需求唯有朝向生活智慧化。
	畢業 數	38 學分
諮詢		邱子玲小姐 (07)3814526 轉 5012 http://www.ase.kuas.edu.tw/
備	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計算方式=筆試×0.3+資料審查×0.35+面試×0.35。

院;	系 所 別	電資學院電機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30 名
考試方	第一階段	1.筆試(30%) 科目:電路學 2.資料審查(3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
式	第二階段	面試(40%)
系	· 特色	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電、
最份學	氐 畢 業 分 數	38 學分
諮言	洵 服 務	洪玉家先生 (07)3814526 轉 5557 http://www.ee.kuas.edu.tw/
備	註	1.参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各項滿分為100分),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面試×0.4。

院系所別			電資學院電子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額					甲組(電子組):8名	乙組(電信組):8名	丙組(資訊組):8名
甄試方式			階		科目:電子學	1.筆試(30 %) 科目:電子學 2.資料審查(40%) 3+資料審查×0.4	1.筆試(30%) 科目:計算機概論(含 資料結構、計算機結 構) 2.資料審查(40%)
		_	百	权		机供证证。业组汉女	化雨火道蛐 。后焰マ
系	所	特	色	•	本系師資優良,設備新穎,教學涵蓋光電半導體、無線通訊及多媒體資訊等專業領域,並設有電子通訊研究中心及 IC設計研究中心,以配合國家建設及產業發展的需求,近三年來本系教師積極爭取教育部年度專案、國科會專題研究及產學合作計畫之件數逐年大幅成長,以提升本所研究環境及條件,至於本系研究生考取國立大學研究所博士班不勝枚舉,另外企業主管對本所畢業生之評價甚高。本系所研究方向分別為: 甲組:電子組研究方向為固態材料、光電半導體、高速元件、高頻通訊元件、奈米科技及電子電路系統與應用。 乙組:電信組研究方向為訊號處理、無線通訊、衛星通訊、天線設計、光纖通訊。 內組:資訊組研究方向為資訊安全、VLSI/CAD、影像視訊處理、電子商務、醫學工程、電腦視覺、生物資訊、人工		
最學	低		業 數		38 學分		
	詢			, ,	黄文科老師 (07)3814526 轉 5619 http://www.ec.kuas.edu	ı.tw/	
備			註	<u>.</u>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相同而超額之考生,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 3.總成績=筆試×0.3+	,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	者,不予錄取。

院	系	所	別	管理學院商務經營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甲組(商務經營)乙組(財政稅務)丙組(財務管理)23 名26 名17 名
考試方式	第		階段	2.資料審查(40%) 2.資料審查(40%) 2.資料審查(4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4
系	所			面 (30%) (30%)
最學	低	畢分	業數	45學分 須於畢業前修習會計學、經濟學、統計學各1學分,但不計 入畢業學分。
諮	詢	服	務	黄健倫先生 (07)3814526轉6702 http://www2.kuas.edu.tw/edu/cmas/
備			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4+面試×0.3。

院	系 所 別	管理學院金融資訊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29 名
考試方式	第一階段	1.筆試(30%) 科目:金融情勢分析 2.資料審查(3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
1	第二階段	面試(40%)
系	所特色	本所的研究方向著重於金融財務理論之前緣思想與實務技術的介紹,針對各金融機構及相關財務部門之中高階主管,設計一套難易適中,又有特色的課程,其中包括衍生性金融商品、財務理論、金融風險管理、金融資訊管理、財務等課程,接同學們能夠迅速掌握目前財金理論的發展脈絡們在工作協力專業實力。 本所的節資相當優秀而全面,擁有財務工程、財務管理、風險管理、資訊技術上的實務工程、財務管理、財務管理、產業的對發情,資訊技術、國際金融等各方面的力整強、財務管理、風險管理、資訊技術、國際金融等各方面的力整強、親本所的與新聘三位年學期聘請校外及實務界優秀師資兼任,東東市之年學期聘請校外科評。 在教學資源上,本所擁有良好的教學環境與設備,尤其在資料庫與資訊軟體的建置非常充分,加上日間部碩研究之所,並與受外界,並與受所,並與受所,並與受所,其是對於,如此,與實訊系統開發平台,以為學環境與設備,尤其在資料車資訊系統開發平台,以為學環境與設備,尤其在資料車資訊系統開發平台,是以為學環境與設備,尤其在資料車資訊系統開發平台,是以為學環境與設備,尤其是資料車。
最學	低 畢 業 分 數	42 學分 須於畢業前修習財務數學一學分(近八年內修過微積分、線性 代數、統計學任一科者可抵免),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諮	詢 服 務	許淳妙小姐 (07)3814526 轉 6302 或 6300 http://www.fin.kuas.edu.tw/
備	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面試×0.4。

院系所別		管理學院觀光與餐旅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名額		28 名			
方		1.筆試(30%) 科目:觀光情勢分析 2.資料審查(3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			
式	第二階段	面試(40%)			
本所主要培育觀光或餐旅專業管理人才,強化學生獨立力,及創新有遠見的管理能力;培養學生能靈活應用所學工和技能並具備國際觀與國際競爭力。 課程安排觀光與餐旅管理兼修,提供課程涵蓋觀光與 該所特色 以 一 一 課程內容以觀光政策、海洋觀光遊憩資源之管理及發產業的開發與管理、餐旅業經營管理、觀光暨餐旅產業電子地方觀光與餐旅產業發展為主要研究及發展方向。學生可認合作學校機構進修專業或提昇外語能力。					
最低畢業學 分 數		38 學分 非觀光或餐飲、休閒遊憩等相關科系畢業學生,於入學後須補修大 學部觀光導論(一)、(二)或旅館管理概論、旅行業概論及餐飲管 理概論中至少二科 4 學分,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諮詢服務		李怡芳助理 (07)3814526 轉 7201 或 7200 http://tm.kuas.edu.tw/			
備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 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面試×0.4。			

院系	所別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37 名
万		1.筆試(30%) 科目:資訊管理問題與分析 2.資料審查(3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
式	第二階段	面試(40%)
系 所 特 色		 1.本所以培育高級資訊管理與科技應用之人才為主要目標,建立學生在資訊管理之專業核心能力,並培養學生成為具有國際觀的管理及策略的領導者。 2.提供電子商務、企業電子化、商業多媒體網路技術應用、數位內容與學習、知識管理、軟體工程、資料庫與商業智慧、計算智慧、財經資訊技術應用等選修課程,增加學生在應用領域的相關知識,以擴展學生的專業能力。 3.本所教育目標如下: (1)專業導向:培育整合資訊科技與管理兼具的專業人才。 (2)學技合一:訓練結合資訊理論知能與實務技能之高級管理人才。 (3)前瞻養成:以資訊管理專業核心能力為基礎,涵養具備國際觀之資訊人才。
最低畢業 學 分 數		39 學分
		王美琦老師 (07)3814526 轉 7501 http://www.mis.kuas.edu.tw/
備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參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面試×0.4。

院系所別		管理學院國際企業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29 名				
考		1.筆試(30%) 科目:商業時勢分析 2.資料審查(35%)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5 面試(35%)				
第一階段		本所傳授國際企業人才所需之國際行銷、國際財務管理、產經分析和國際企業策略等專業知識,養成企業國際化時所需要的中、高階經營管理之人才。本所特色為: 1.協助具有不同背景人士獲得國際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2.實務經營為導向,培育學生全球商務應變之能力 3.透過企業參訪和互動,協助學生了解國際企業實務運作 4.經由國際交流等活動,擴展學生國際的視野				
最低畢業 學 分 數		42 學分 五年內(含)未修經濟學、會計學者,須於第一年暑假先修習經濟學、 會計學 0 學分 2 小時,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諮詢	服務	章祐芷助理 (07)3814526 轉 6101 http://www.itrade.kuas.edu.tw/				
備註		1.参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參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 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 0.35+面試×0.35。				

院系	所別	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32 名
考試方式	第一階段	1.筆試(30%) 科目:企業管理概論 2.資料審查(3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 面試(40%) 1.本所以一般管理理論及管理科學方法為基礎,強調理論與實務
系所特色		經驗並重,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備的專業經理人為目標。 2.本所主要研究領域為企業各功能領域的管理,主要包括行銷管理、企業電子化及組織理論與策略規劃。
最低畢業 學 分 數		45 學分 五年內(含)未修統計學者,須於第一學年暑假先修習統計學 0 學分 3 時數,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諮詢服務		邱妙惠老師 07-3814526 轉 7302 http://dba.kuas.edu.tw/
備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 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 0.3+面試×0.4。

院系所別	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20名
, ,	須具備大學畢業(或符合大學同等學歷資格)之基本報考資格, 且具有8年以上工作經驗(碩士學位需4年以上工作經驗;博士 學位需2年以上工作經驗)。兵役年資得計入工作年資;另醫學系
考 試 第一階段 方 式	1.筆試(30%) 科目:管理個案分析 2.資料審查(3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 面試(40%)
	 1.本所發展方向為培育南部地區中小企業之高階管理人才,以培育 具前瞻性、國際觀及全方位策略思維的企業高階管理人才為目標。 2.因應全球經濟發展及經營環境的變遷,本所課程以企業管理相關 課程為主軸,配合各領域中實務個案研討,以配合學員職場實務 經驗,透由整合理論與實務經驗的專業訓練,提昇高階主管之專 業學識與決策領導能力。
最低畢業 學 分 數	42 學分
事項	1.每一學年分二學期授課(含暑修班)。 2.上課時間:星期五晚上、週六及週日,依當學期實際開課情況調整上課時間。 3.每學分新台幣 8000 元。
諮詢服務	邱妙惠老師 (07)3814526 轉 7302 http://dba.kuas.edu.tw/
備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3 面試×0.4。

院系	所別	人文社會學院人力資源發展系碩士在職專班			
名 額		32 名			
考試方式	第一階段第二階段	1.筆試(30%) 科目:管理實務分析(含人力資源管理) 2.資料審查(40%) 第一階段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4 面試(30%)			
系所特色		 1.本系以培養人力資源管理與勞資關係處理之專業人才為發展目標。 2.為培育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之高階人才,本所在課程設計上,除了規劃上述人力資源專業課程外,並安排企業經營之「五管」基本訓練,同時,並著重人力資源策略性的角色以及知識經濟時代所必須具備的知識管理等課程。 			
最低畢業 學 分 數		42 學分 專科或大學未修統計學及行銷管理學者,須於畢業前修畢,但不 計入畢業學分。			
諮詢服務		鄭燕青老師 (07)3814526 轉 3281 http://www.hrd.kuas.edu.tw/			
備註		1.參加面試名額為本系所(組)招生名額的貳倍。第一階段成績相同 而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面試資格。 2.筆試、資料審查及面試三項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3.總成績=筆試×0.3+資料審查×0.4+面試×0.3。			

柒、報名規定事項

- 一、方式:網路登錄後,以郵寄表件或現場繳件方式辦理。
- 二、期間:98年3月2日(星期一)至98年3月9日(星期一)。

三、網路作業程序:

- (一)網路登錄、報名繳件作業流程請參照本簡章附錄三。
- (二) 登錄時間:98年3月2日(星期一)9:00起至98年3月9日(星期一)23:00止。
- (三) 請務必先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點選『本校98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報名』,登錄報名資料。
- (四) 列印「報名表」,「報名信封名條」,考生請切記在報名表上簽章。

四、報名應繳文件及說明

- (一)報名費:第一階段考試報名費新台幣壹仟捌佰元整。第二階段(面試)考試報名費新台幣壹仟元整。一律以郵政匯票繳交,郵票不予受理。受款人戶名: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受款人地址:807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務 請於匯票背面空白處,以鉛筆註明網路報名序號及姓名。若持有低收入戶 證明(非清寒證明)之考生,報名費全免。請出具於報名期間內有效之證明文 件(台灣省所屬各縣市政府、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福建省金門縣政府、 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所開具之「縣、市政府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並填寫「低 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申請表」(附表六)。
- (二)報名表:請依本校招生網路報名系統(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上網輸入各項報名資料,請詳細核對並於【考生切結欄】親自簽名,報名資料一旦確認傳送後就無法自行再作修改。報名資料內所填寫之報考系所別及組別若需修正,請務必於寄出報名表前及網路登錄報名截止2小時前(98年3月9日下午23時前),填妥報名資料更正申請表(附表七),以傳真(07-3834260)方式向本校申請辦理資料更正(以一次為限),再來電(07-3814526轉2812、2813、2815)確認,違者恕不受理。除報考系所別及組別資料外,如不慎輸入錯誤,請於列印網路報名表件後,以「紅筆」更正及在更正處旁簽章後再寄出,若無簽章者,一律以網路填表資料為主,考生不得異議。

(三)相片雨張

繳交最近三個月內二吋脫帽正面光面半身相片同式兩張,其中一張相片粘貼於報名表上,另一張相片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報考系所(組)別及報名序號,以迴紋針夾妥於報名表右上方。

- (四)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於報名表【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欄。
- (五) 資格文件
 - 1. 男生須繳交服畢兵役或無常備兵役義務證明文件影本。
 - 2. 在職服務證明書:請繳交填妥之「在職服務證明書」正本(附表五)。

3. 學歷(力)證明影本:畢(結)業證書或同等學歷(力)資格證件影本。持外國學歷證件之考生,其就讀學校須為教育部認可者,報考時須附學位(畢業)證書影本(須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歷年成績單,若因所附文件不足而致無法認定報考資格者,一律視為報考無效,考生不得異議。另須填具切結書(附表八)。

(六) 書面審查資料

- 1. 基本資料表(附表一)。
- 2. 自傳(附表二)。
- 3. 學習及研究計畫(附表三)。
- 4. 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正本。
- 5. 師長或工作單位主管或所屬職業同業公會推薦函兩封(附表四之一、二)。
- 6. 專業表現及學習潛能與相關特殊表現證明文件:如工作經驗、參與產官學研究計畫情形、職業證照、專業工作成就、獲獎記錄、創作、發表、著作、推廣教育學習證明及其他足資證明相關潛能之資料。
 - 1~5 為必繳之書面審查資料,資料審查由各招生系所組成甄選小組,審查 各考生之書面資料及評定分數,評定標準由各招生系所自訂。

五、報名表件寄繳方式

請將網路列印之「報名信封名條」、「考生繳交資料檢查表」黏貼於自備信封(約 B4 大小)之正反面,依照「考生繳交資料檢查表」排列順序,將各報名文件(1.匯票或「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申請表」。2.報名表、照片及身分證影本。3.資格文件。4.書面審查資料。),整理齊全,並就下列方式擇一繳件:

- (一)郵寄:請於98年3月10日(星期二)(以郵戳為憑)前**掛號郵寄**至「807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97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 (二)現場繳交:請於【98年3月2日(星期一)至98年3月10日(星期二)】之 週一至週六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9時,親自或委託他人至本校 行政大樓4樓進修推廣部教務組繳件。週日恕不受理。

註:僅完成網路登錄作業,未於98年3月10日前寄回報名表件或現場 繳件者,仍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六、考生報考資格審查方式

分初審及複審階段,初審於報名時辦理,審查項目含確認考生所寄資料是 否齊全。複審於放榜前辦理,審查達錄取標準之考生是否符合報考資格, 未符合報考資格之考生,雖達錄取標準亦視同無效,考生不得異議。

七、准考證寄發

本校將於 98 年 3 月 27 日寄出初審合格者的准考證及不合格者的通知單,考生如於 4 月 2 日前尚未收到,請電洽本校進修推廣部教務組,電話: (07)3814526 轉分機 2812、2813、2815。考生准考證若有錯誤,亦請於 4 月 2 日前以電話向本校進修推廣部教務組提出更正、補發。

八、其他報名注意事項

- (一)各項應繳證件,必須於報名時備齊繳驗,繳件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 更改系所班別或申請補繳等情事,如經通知補正報名資格文件,須於本 校規定限期內完成。
- (二)一經報名,所繳報名費不得要求退還。另逾期報名、初審報考資格不符或表件不全等情事而遭退件,無法報名者,所繳報名費扣除手續費 200元,餘額予以退還。
- (三)考生如獲錄取,所繳證件或所填各項資料如有偽造、假借、冒用等不實者,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刪除本校學籍,並應負法律責任。
- (四) 不得同時跨系所(組)報名,報名資料寄繳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系 所(組)別。
- (五) 考生應自行考量是否符合因其身分所涉之相關法令規定,若經報考錄 取,不得以任何身分為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之理由。

捌、考試

一、第一階段:筆試

(一) 筆試科目及時程

日期		時	程			
4月11日	8:10	8:20~9:50				
(星期六)	預備鈴	各系所組別碩士在職專班筆試科目				
備註	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規定,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二。					

(二) 筆試地點: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試場位置於考試前 98 年 4 月 10 日(星期 五)下午 5 時在本校行政大樓玄關及本校招生資訊網頁 (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公布,請考生事先查看。

二、第二階段:面試

- (一)參加面試名額:依據第一階段筆試及資料審查權重排序,依各系所規定名額(詳陸、各系所招生資訊備註欄)。
- (二)面試通知:98年4月24日(星期五)以E-mail 通知參加面試考生及網路公告。

(三)時間與報到地點:

日期	系 所別	報到地點	查詢網頁			
	土木工程與防災科技研究所	土木館206 圖書室	http://www.kuas.edu.tw/edu/ce/			
	機械與精密工程研究所	機械館2樓系會議室	http://www.me.kuas.edu.tw/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南203B(南棟2樓)	http://www.im.kuas.edu.tw/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司令臺二樓會議室	http://www.che.kuas.edu.tw/			
	應用工程科學研究所	雙科館模具304	http://www.ase.kuas.edu.tw/			
98 年	模具工程系	模具系館2樓系辦	http://www.de.kuas.edu.tw/			
5	電機工程系	雙科館電機系二樓中庭	http://www.ee.kuas.edu.tw/			
月 2	電子工程系	資701 階梯教室	http://www.ec.kuas.edu.tw/			
日日		甲組:西棟003教室				
	商務經營研究所	乙組:中棟201 教室	http://www2.kuas.edu.tw/edu/cmas/			
星期		丙組:西棟 103 教室				
· 六	金融資訊研究所	東棟 103 教室	http://www.fin.kuas.edu.tw/			
$\overline{}$	觀光與餐旅管理研究所	東棟 305 教室	http://tm.kuas.edu.tw/			
	資訊管理系	南棟303 資管系辦公室	http://www.mis.kuas.edu.tw/			
	國際企業系	中棟 206 專業教室	http://www.itrade.kuas.edu.tw/			
	企業管理系	企管專業教室中棟 103	http://dba.kuas.edu.tw/			
	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	企管專業教室中棟 103	http://dba.kuas.edu.tw/			
	人力資源發展系	北棟202A	http://www.hrd.kuas.edu.tw/			

註一:以上為暫訂之面試報到場所,詳細面試時間和面試場所,98年5月1日(星期五)下午5時公布在本校行政大樓玄關及本校各系網頁 (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

註二: 第二階段(面試)考試報名費新台幣壹仟元整(以郵政匯票繳交),請於 面試當天至各系所面試報到地點繳交。

註三:逾時未報到者,以放棄面試論;若面試人數過多,則可安排至5月3日(星期日)。

玖、成績通知

- 一、第一階段筆試成績資訊:98年4月20日(星期一)以 E-mail 寄發筆試成績資訊並於網路(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公告。
- 二、總成績通知:98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以 E-mail 寄發成績資訊並於網路(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公告。

上述成績資訊,本校不另寄發紙本成績單,如有需要,考生可自行上網列印成績單存查,唯正式成績仍以本校招生委員會之紀錄為憑。諮詢電話(07)3814526轉 2823。

拾、成績複查

- 一、第一階段:筆試
- (一)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並僅限筆試成績之複查。筆試成績僅以複查考卷卷面分數及累計分數為限,不得申請重新閱卷或要求調閱影印試卷。
- (二)複查期限:本考試各階段之成績單均不列參加面試標準、正取分數及最低錄取標準,考生若對成績有疑義時,應於98年4月22日(星期三)前提出複查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三)複查手續:請備妥下列資料,一併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807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98學年度 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否則概不受理。
 - 1.網路列印成績單。
 - 2.成績複查申請表:填寫正、副表兩聯(附表九)。
 - 3.複查費:新臺幣伍拾元整,一律限用郵政匯票,郵票不予受理。受款人戶名: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受款人地址:807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
 - 4.回郵信封:書妥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並貼足參拾貳元整郵資(普通掛號)。
- (四)答覆日期:98年4月23日(星期四)前,以書面函覆,屆時若仍未接獲函覆者,請撥電話(07)3814526轉2823洽詢。

二、總成績:

- (一)筆試成績複查僅就考卷卷面分數及累計分數為限,不得要求調閱影印試 卷。資料審查及面試成績複查僅就登錄之成績分數為限,不得申請重審亦 不得要求告知甄試委員之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
- (二) 複查期限及地點:應於98年5月7日(星期四)至98年5月8日(星期五)至 本校進修推廣部學務組(行政大樓四樓)現場申請並當場答覆。
- (三) 複查手續:請考生填寫成績複查申請表 (附表九正、副表兩聯)及攜帶本人身分證件現場申請。進修推廣部學務組電話(07)3814526 轉 2823 。

拾壹、錄取標準

- 一、本校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得訂定各系所(組)最低錄取標準,總成績達 最低錄取標準者,依1.筆試2.資料審查3.面試等成績之高低順序優先錄取。 若成績全同以致錄取人數超過原定招生名額時,得經本會委員會議決議增 額錄取,並於新生註冊前將會議紀錄陳報教育部核備。
- 二、若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原定招生名額未滿,亦不再錄取。
- 三、同一系(所)之不同組間遇有缺額時,經提招生委員會通過後可互為流用。

拾貳、放榜

- 一、放榜日期:(本校得視實際作業情形,予以提前或延緩公告放榜)錄取名單預定於98年5月14日(星期四)公布於本校招生資訊網站(http://academic.kuas.edu.tw/recruit/)
- 二、正取生之錄取暨報到通知書以限時掛號寄送(未錄取考生恕不另行書面通知)。

拾參、錄取報到

一、報到日期

- (一) 正取生:98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5時30分至9時0分,至本校 行政大樓四樓進修推廣部教務組辦理。報到時除繳驗錄取通知單外,畢 業生應繳交畢(結)業證書正本,同等學歷(力)者應繳驗報名資格規定之證 件正本。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 (二) 備取生:本會按缺額依序通知備取生,備取生須在通知規定時間內至本校行政大樓四樓進修推廣部教務組辦理遞補報到手續,否則視同放棄。 98年9月30日(星期三)後仍有缺額,不再通知辦理遞補報到手續。遞補報到時,除繳驗備取通知單外,畢業生應繳交畢(結)業證書正本,同等學力者應繳驗報名資格規定之證件正本。
- 二、上述報到,考生可親自或委託他人辦理。委託他人辦理時,須繳驗委託人、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並填妥「報到委託書」(附表九)。唯應屆畢業生應填具志願入學切結書(格式如本簡章附表十一),並於規定期限內繳交畢業證明文件正本,違者取消錄取資格,如有特殊原因須延遲繳交者,須正式以書面說明原因並向本校申請延期繳交(最後截止日為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日),違者取消錄取資格。

三、辦理報到後或逾期未報到,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四、本校休學生或保留入學資格之學生不得報考本校同一系所之招生考試。已錄 取他校在職專班者,若經錄取,須先聲明放棄他校原考試錄取資格並取得證 明,始准予報到,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五、錄取生除因重病持有公立醫院證明或特殊事故持有證明(由本校認定)致不能按 時入學外,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六、如發現有冒名頂替或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資格;註冊入學後才發現者,依本校學則取消其入學資格;畢業離校後發現者,刪除本校學籍,並應負法律責任。

拾肆、考生申訴辦法

為保障考生權益,疏解招生糾紛,考生對招生事宜如有疑義,考生申訴應於錄取公告日起十日內(以郵戳為憑)以書面為之,申訴者應為考生本人,且申訴書(附表十)必須載明申訴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申訴事由(含時間、

地點及理由)及希望獲得之補救措施,於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據後,以雙掛號 郵件向本會提出申訴。本會於接獲考生申訴後,於一個月內正式函覆,必要 時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伍、就學相關資訊

一、98 學年度入學新生畢業最低學分數:

系所組別	畢業最低學分數	備註
土木工程與防災科技研究所	38 學分	
機械與精密工程研究所	38 學分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8 學分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38 學分	
應用工程科學研究所	38 學分	
模具工程系	38 學分	
電機工程系	38 學分	
電子工程系	38 學分	
商務經營研究所	45 學分	須於畢業前修習會計學、經 濟學、統計學各1學分,但 不計入畢業學分。
金融資訊研究所	42 學分	須於畢業前修習財務數學一學分(近八年內修過微積分、線性代數、統計學任一科者可抵免),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觀光與餐旅管理研究所	38 學分	非觀光或餐飲、休閒遊憩等相關科系畢業學生,於入學後須補修大學部觀光導論(一)、(二)或旅館管理概論、旅行業概論及餐飲管理概論中至少二科 4 學分,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資訊管理系	39 學分	
國際企業系	42 學分	五年內(含)未修經濟學、會計學者,須於第一年暑假先修習經濟學、會計學 0 學分 2 小時,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企業管理系	45 學分	五年內(含)未修統計學者, 須於第一學年暑假先修習統 計學 0 學分 3 時數,但不計 入畢業學分。

系所組別	畢業最低學分數	備註
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	42 學分	
人力資源發展系	42 學分	專科或大學未修統計學及行 銷管理學者,須於畢業前修 畢,但不計入畢業學分。

二、教育資源概況:

師資陣容堅強,各系(所)均設有系館、專業教室等,設備充實完備,另有圖書 館、電算中心、學生活動中心及諮商輔導中心等教學設施。

三、收費標準:

98 學年度入學新生預定收費標準:

70 7	一人人一个一个人人人	· - 1				
院	項目	學雜費基數/每學期(元)	學分費/每學分費(元)			
	工學院	13236 4120				
	電資學院	13236	4120			
管理	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	11124	8000			
學院	其他各系所	11124	4120			
,	人文社會學院	11124 4120				
*98 學年度如有異動,以本校正式公告為準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四、其他資訊:

- (一)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前身為高雄工專,具有45年光榮歷史,校友高達9萬 名,遍佈社會中高階層,提拔校友學弟不遺餘力,遠見、天下、cheers 雜誌調 查,本校為企業最愛大學。
- (二)辦學卓著,連續三年榮獲教育部獎勵教學卓越計畫,補助金額高達1億8千 萬元。
- (三) 榮獲教育部評選為技職校院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教學資源最豐富。
- (四) 榮獲教育部核定通識教育領航學校,全國公立技專院校唯一獲選。
- (五)校區位於高雄著名建工商圈,食衣住行超方便,生活消費最低廉,捷運接駁 直達校門口。
- (六)碩博士班學制齊全,升學管道暢通,進修一路直上。
- (七)產學合作企業高達百家以上,與產業連結緊密,就業有保障。
- (八)全國大學第一所通過經濟部工業局 TIPS 認證。
- (九) 六個系所通過 IEET 教育認證,證書全球通用,是南部表現最優科技大學。

拾陸、附註

- 一、考生對本招生若有疑問,請向本校進修推廣部教務組洽詢,電話(07)3814526 轉 2812、2813、2815。
- 二、考試期間若遇颱風、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而須延期時,除在本校網頁公布

並在電視台及廣播電台廣播外,不個別通知。

三、本簡章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辦法、教育部相關法規、本校教務章則及招生委員會決議為準外,若有相關法令規章仍未明定,而造成疑義者,或因應突發緊急事件之處理,由本招生委員會緊急處理小組研議解決之。

同等學力資格認定標準

92.04.22 日教育部台參字第 920057919A 號修正第三、四、五條條文 95.12.28 日教育部台參字第 0950191616c 號修正

第一條:本標準依大學法第二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略)

第三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 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在學士班肄業,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離校或休學二年以上,持 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附歷年成績單者。
- 二、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一年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附歷年成績單者。
- 三、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含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 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者。
- 四、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辦理。各校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者:
 -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二、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六、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曾從事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者。

第四條: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略)

第五條: 國外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學歷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 二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辦理。

修業年限少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之國外同等學校畢業生,得以同等學力報 考大學學士班。但大學得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

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三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辦理。

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第六條:本標準所稱離校或休學年數之計算,自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所附具歷年成績單所載最後修滿學期之截止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上所載開始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第七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

註一:有關「報考大學及立學院所同等學力之標準辦法」第三條文中「一年以上」、「二年以上」、「二年以上」、「二年以上」、「三年以上」之計算方式應以報考學年度之註冊日期(約每年九月十日左右) 為計算截止日期。......七十七年三月九日臺(77)高字第①九四一五號函。

註二:有關「自學或從事與所習學科相關職業」之年限規定,男生義務役及志願役(含自願留營) 之在營期間准予併計在內。.....八十二年三月十七日臺(82)技字第一四三六八號函。

註三:有關第三條第五款「曾經高等考試或相當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相關類科及格,持有及格證書者。」,依教育部函釋:「中央暨地方機關公務人員薦任升等考試及格者,不宜逕行比照相當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資格,報考研究所入學考試。」

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進出試場規定

- 1.考生須攜帶准考證應試。入場鈴(鐘)聲響,考生應即入場,不得停留場外。 第 一節考試遲到 20 分鐘,不准入場。考試開始 40 分鐘內不得出場,未到考試時 間不得先行入場,強行入場或出場者,該科不予計分。
- 2.考生必須按編定座號入座,並應立即檢查答案卷、座號及准考證,三者之號碼 均須完全相同,答案卷上「考試科目」與試題卷上考試科目二者相符,如有不 符,應即刻舉手,請監試人員查明處理,未經查明前,不得作答,如擅自作答, 該科不予計分。

准考證

- 3.考生入座後,應將「准考證」放置考桌左上角,以便查驗。
- 4.准考證必須保持清潔,且不得書寫任何文字或符號,違者取消考試資格。
- 5.若未帶准考證,如經監試人員核對確是考生本人無誤,則准予應試,至當節考 試結束鈴(鐘)聲響畢前,准考證仍未送達或未依規定於當節考試前向本校試務 處辦理補發者,扣減各該科成績3分至該科零分為限。

文具用品

- 6.答案卷限用黑色或藍色之鋼筆、原子筆書寫,違者該科目不予計分。
- 7.考生除前條規定必用之文具、橡皮擦、一般工程用計算器及有關個人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先報備並經檢查)外,不得自行攜帶簿籍、紙張、電子通訊設備(如行動電話、呼叫器等)、發聲設備(如鬧鈴手錶、筆等)及具記憶功能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考試公平之各類器材、物品入場應試,違者扣減該科目五分,至該科零分為限;情節重大者,提請本校招生委員會議予以議處,並得視其使用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答案規範

- 8.考生於考試進行中,發現試題印刷不清時,得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但不得要求解釋題意。
- 9.考生應在答案卷上規定作答範圍內作答,違者該科目不予計分。
- 10.考生不得在考桌上、文具上、准考證上、肢體上或其他物品上書寫與考試科目 有關之文字、符號等,違者該科目不予計分。
- 11.各科答案均須寫在答案卷上且不得書寫姓名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符號或文字,亦不得擅自拆閱或污損彌封;邊角之座位號碼不得自行撕毀,違者該科目不予計分。

試場規定

- 12.考生不得左顧右盼、相互交談、意圖窺視、抄襲他人答案、便利他人窺視答案 或擾亂考場秩序及影響他人作答經勸告不聽者,違者該科目不予計分。
- 13.考生不得有抄襲、傳遞、夾帶、交換、頂替、威脅其他考生共同作弊或其他舞弊情事,違者於入場 40 分鐘內限制其行動,40 分鐘後勒令出場,並取消其考試資格。情節重大者函請原肄業學校或其服務機關予以處分。
- 14.考生不得在試場內吸菸、擾亂試場秩序及影響他人作答,違者初次警告,如勸告不理,則勒令出場(如在考試四十分鐘內,應由試務人員暫時限制其行動), 該科不予計分,拒不出場者,取消其考試資格。

交卷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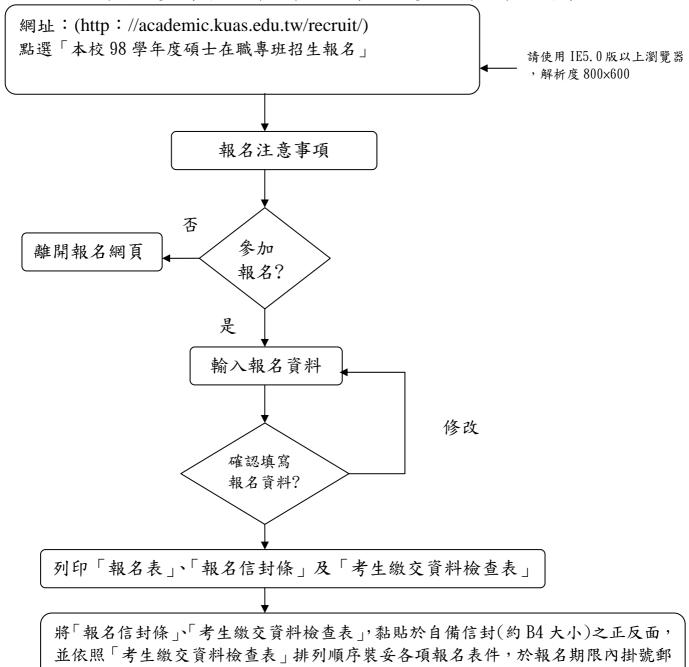
- 15.考生不得將試題卷或答案卷攜出或投出試場外,違者該科不予計分,情節嚴重者,並取消其考試及錄取資格。
- 16.考生於每節考試時間終了鈴(鐘)聲停止響時,應即刻停止作答,靜候監試人員 收取答案卷及試題卷,違者扣該科2分,其後仍繼續作答經勸止不理者,除收 回試卷外,再扣3分至該科零分為止。
- 17.考生交完考卷後一經離座,應即將答案卷與試題卷一併交監試人員驗收,不得 再行修改答案,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18.考生交完答案卷及試題卷出場後,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或高聲喧嘩、宣讀答案 或以其他方法指示場內考生作答,經勸止不聽者,該科不予計分。

其他規定

- 19.考生不得請人頂替或偽造證件進入試場應試,違者取消考試及錄取資格,其有關人員送請有關機關處理。
- 20.考生在本年度內參加本校招生委員會招生考試及其他入學考試時若有舞弊情事,經檢舉並屬實者,應由原就讀學校或其服務機關為必要之議處。
- 21.考生隨身所帶物品可攜帶入試場內,置於指定位置。
- 22.考試期間若遇颱風或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而須延期時,除在本校公布並在電 視台及廣播電台廣播外,不個別通知。
- 23.考試期間若遇重大疫情,除在本校網頁公布標準作業事項並在電視台及廣播電台廣播外,不個別通知。
- 24.考生答案卷若有遺失,應於接到補考通知後即行到場補考,拒絕者該科目不予 計分。
- 25.考生如有本規則未列之其他舞弊或不軌意圖之行為或發生特殊事故時,得由監 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本校招生委員會議處。

網路登錄、郵寄報名作業流程

網路登錄報名起訖時間:98年3月2日上午9:00起至98年3月9日下午23:00止



寄報名或現場繳件。

完成報名(未於報名期限內郵寄報名表件或現場繳件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 ※ 報名日期:98年3月2日(一)起至98年3月9日(一)止。
- ※ 收件地址:807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行政大樓四樓進修推廣部)。.
- ※ 收件人: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98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基本資料表

	報考所別				准考證號	言碼	(考生勿填)				
	姓 名				生	日		年	月	日	
	聯絡地址						E-Mail				
	電 話	(日)		(夜)			(手機))			
		1.學校:			科系: 起 起 年月	自至	年年	月月	學位		
基本資料	畢 業 學 校 (專科以上)	2.學校:			科系: 起 起 年 月	自至	年年	月月	學位	:	
, ,		3.學校:			科系: 起 起	自至	年年	月月	學位	:	
	現職服務機構名稱				主要服:項目或力產品						
	任職部門				職	稱					
	現職年資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共計	+	年	月
	機構名稱				職	稱					
	任職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共計	-	年	月
曾任職機構	機構名稱				職	稱					
	任職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共計	 	年	月
	機構名稱				職	稱					
	任職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共計	 	年	月

本表不足時,請自行影印或另以 A4 紙張自行書寫或繕打。

考生簽章	•
产	
石牛加里	•
1 1 M 1	

自 傳

報考所別:
考生姓名:
一、請在1000字以內扼要簡述,內含個人特質、興趣、求學及工作心得等值得描述之
事實。
一、本表不足時,請自行影印或另以 A4 紙張自行書寫或繕打。
一、本农个尺时,明日们影中以为以 A+ 纸取日们音為或語行。

考生簽章:_____

學習及研究計畫

報考所別:
考生姓名:
一、本學習計畫可參考下列各項內容:
1.工作心得。
2.就讀碩士專班之動機。
3.進入本校碩士專班後對自己修課方面之期許與計畫。4.進入本校碩士專班後如何安排個人生活。
5. 您所就讀之碩士專班理想中應具有那些特徵?
6.碩士專班畢業後之生涯規劃。
二、本研究計畫可參考下列內容:
1.研究題目
2.研究背景及目的 3.研究方法
4.参考文獻
三、學習計畫與研究計畫請分別繕寫。
四、本表不足時,請自行影印或另以 A4 紙張自行書寫或繕打。

考生簽章:_____

入學推薦表

報考	所別:					_		
考生								
• •	・・・・・・・・・虚線以上由學	基生填寫・		• • • 虛線	以下由推	薦者填寫·		
茲推	萬 君,參加	貴所入學	學甄試,	以下是	本人對	申請者之	之評估:	
	評定等級及項目	傑出 (10%)	優 (10-20%)	良 (20-40%)	中等 (40-60%)	中下 (60-80%)	差 (80-100%)	無法評鑑
	專業知識							<u> </u>
	專業技能							
	創造力與想像力							
	獨立工作能力							
	恆心與毅力							
	口頭表達能力							
	書面表達能力							
	人際關係							
	自信心與成熟度							
	專業領域的發展潛力							
	(評估:□ 傑出 □ 優 □ 良 □請者熟稔程度:	中等 [] 中下	□ 差	□ 無治	去評鑑		
	□ 熟識 □ 偶而接觸 □ 認詞	識而不接	-觸 □ 扌	炎過課				
其它	·評語:							
推薦	人簽名:		務單位/	職稱:_				
日期	:		絡電話	:				
註:	1. 本表不敷使用時,請利用背 2. 請推薦者直接將本表以信卦	 「面或另	紙書寫。					

3. 推薦者為工作單位主管,可另紙書寫,不限此格式。

入學推薦表

推薦君,參加	1	1	ı	ı			無い
評定等級及項目	傑出 (10%)	優 (10-20%)	良 (20-40%)	中等 (40-60%)	中下 (60-80%)	差 (80-100%)	無法 評鋰
專業知識							
專業技能							
創造力與想像力							
獨立工作能力							
恆心與毅力							
口頭表達能力							
書面表達能力							
人際關係							
自信心與成熟度		1					
專業領域的發展潛力							
體評估:					!		
體評估:	中等 [] 中下	□ 差	□ 無済	去評鑑		
體評估:	中等 [] 中下	□ 差	□ 無氵	去評鑑		
體評估:				□ 無氵	去評鑑		
體評估: □ 傑出 □ 優 □ 良 □ 申請者熟稔程度: □ 熟識 □ 偶而接觸 □ 認識				□ 無氵	去評鑑		
體評估: □ 傑出 □ 優 □ 良 □ 申請者熟稔程度: □ 熟識 □ 偶而接觸 □ 認識				□ 無氵	去評鑑		
體評估: □ 傑出 □ 優 □ 良 □ 申請者熟稔程度: □ 熟識 □ 偶而接觸 □ 認識				□ 無 ¾	去評鑑		
體評估: □ 傑出 □ 優 □ 良 □ 申請者熟稔程度: □ 熟識 □ 偶而接觸 □ 認識				□ 無¾	去評鑑		
體評估: □ 傑出 □ 優 □ 良 □ 申請者熟稔程度: □ 熟識 □ 偶而接觸 □ 認識				□ 無 ¾	去評鑑		
體評估:	成而不接	觸 □教主	過課				
體評估: □ 傑出 □ 優 □ 良 □ 申請者熟稔程度:	流而不接	觸 □教主	過課				

- 2. 請推薦者直接將本表以信封密封並在封口簽章後交被推薦者。
- 3. 推薦者為工作單位主管,可另紙書寫,不限此格式。

在職服務證明書

報考所別					
姓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服務機構					
服務部門	職稱	到職 日期	年	月	日
主工簡			(ঘ	· 自 行 景	珍印加頁)

說明:一、本服務機構保證上表各欄所填均屬事實,報名後如查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願依 貴校規章處理,取消考生錄取資格,概無異議。

二、服務機構另有統一格式者,可依其規定,但應包括本表全部內容。

(蓋服務機構及首長[負責人]印信處)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申請表

姓			名							生	日	年	月	日	
身	Ġ	}	證									性別			
統	_	編	號									17.71			
				日											
聯	絡	電	話	夜											
				手機	1										
	審查	結果		(考生請勿	1填寫)									
	低收入戶證明影本黏貼線														

若持有低收入戶證明(非清寒證明)之考生,報名費全免。請出具於報名期間內有效之證明文件(台灣省所屬各縣市政府、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福建省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所開具之「縣、市政府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報名資料更正申請表

考生	,原幸	设名序號		_,報考國立高雄應用
科技大學 98 學年度	夏碩士在職專	-班招生		_系所
組,因誤植報名資	料,請貴校刪	刑除原資料,	以利重新報名,	若日後發生爭議,本
人蓋無異議。				
原誤植資料(請勾	選): 報考第	系所組 :		
欲報考資料(請勾	選): 報考》	糸所組 :		
此致	1 63 00 63 6	÷ 1-1 4 - 1 /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学 98 学年	-		
	考生	身分證正面景	/ 本黏貼處	
考生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			
聯絡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持外國學歷(力)證件報考考生切結書

本人
之外國學歷(力)證件
學校學位證書),如於考試前經查核不符報考資格,本人自願放棄參加考
試,所繳交之報名費不須退還;若於錄取後經查核報考資格不符規定,本
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立 書 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報考系所別:

地 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成績複查申請表(正表)

考生姓名			報考所別	
准考證號碼			12 377733	
複查項目	原始分數	複查後得分		複查回覆說明
筆 試		(考生請勿填寫)	(考生請勿填寫)	
申請人簽章:				
聯絡電話:				
	申請日期	: 年月日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啟

注意事項(請詳閱):

- 一.複查申請截止日期:逾期不予受理。
- (1)第一階段(筆試)成績應於98年4月22日(星期三)前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
- (2)總成績應於98年5月7日(星期四)至98年5月8日(星期五)現場申請(免收複查手續費)。
- 二.申請時必須檢附網路列印成績單。
- 三.正、副表各項資料,請逐項填寫清楚。
- 四.同一項目不得重複申請複查。
- 五.請附回郵信封,收件人姓名、地址、郵遞區號請填寫正確,並貼足32元回郵郵資,以便回覆。
- 六.複查手續費每項伍拾元(請以匯票寄達,恕不收郵資)。匯票受款人: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七.「資料審查」與「面試」以複查登錄之成績分數為限,一律不得要求重審;筆試成績以複查考卷卷面分數及核(累) 計分數為限,不得申請重新閱卷或調閱、複印試卷,亦不得複查閱卷標準或要求試題解答。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98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表(副表)

考生姓名			報考所別		
准考證號碼			和方门加		
複查項目	原始分數	複查後得分		複查回覆說明	
筆 試		(考生請勿填寫)	(考生請勿填寫)		
申請人簽章:	h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啟
	申請日期:	年月日			

注意事項(請詳閱):

- 一.複查申請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1)第一階段(筆試)成績應於98年4月22日(星期三)前提出申請。
- (2)總成績應於98年5月7日(星期四)至98年5月8日(星期五)現場申請(免收複查手續費)
- 二.申請時必須檢附網路列印成績單
- 三.正、副表各項資料,請逐項填寫清楚。
- 四.同一項目不得重複申請複查。
- 五.請附回郵信封,收件人姓名、地址、郵遞區號請填寫正確,並貼足32元回郵郵資,以便回覆。
- 六.複查手續費每項伍拾元(請以匯票寄達,恕不收郵資)。匯票受款人: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七.「資料審查」與「面試」以複查登錄之成績分數為限,一律不得要求重審;筆試成績以複查考卷卷面分數及核(累) 計分數為限,不得申請重新閱卷或調閱、複印試卷,亦不得複查閱卷標準或要求試題解答。

報到委託書

本人	准考證號碼。	為	
因			無法如期親自前往辦理錄取
報到作業,特委請	代》	為辦理相關作業	· •
此 致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招生委員會		
委託人姓名:	(簽章)(應攜帶委託人	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查驗)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			
委託人電話:(日)		(手機)	
(夜)			
被委託人姓名:	(簽章)(應攜帶受託人	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查驗)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 · · · · · · · ·	,	
聯絡地址:			
被委託人電話:(日)		(手機)	
(夜)			
	中華民國	年	月日
註:1辦理委託報到,	分託人應攜帶個人	身分證明文件	, 錄取(或備取)诵知單、季託

2.辦理地點: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行政大樓四樓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人身分證明文件、學歷(力)證件及本委託書等正本,完成報到程序。

3.服務電話:07-3814526轉 2812、2813、2815。

考生申訴書

申訴日期: 年月日

		1 即 1 为 1 日		
申訴考	准考證號碼:	申訴人姓名:		
	申訴人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日)		
		(夜)		
		(手機)		
生	to to come of	77/4 / / 1 1 1		
	報考所別:	聯絡地址:		
一、申訴事由:				
二、希望獲得補救之措施:				

(本表如不敷填寫,可自行影印加頁)

考生	准考證號碼()為98學年度本
校	_系(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上錄取考生,由於係應屆畢業
生,尚未領得畢業證書,願切	結於98年7月31日前繳納	大學畢業證書(學位證書)正本
否則取消錄取資格。若屆時位	乃無法取得,本人將正式」	以書面說明原因並向本校申請
延期繳交(最後截止日為98學	年度第1 學期註冊日),否	晉則取消錄取資格。
此 致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97 學	年度招生委員會	
考生簽名:		
聯絡電話:(日)		
(夜)		
(手機)		
聯絡地址: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